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廖東杉
電話：02-7712-9020
電子信箱：etre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一)字第1142703786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更正版實施計畫 (A09000000E_1142703786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更正本部「第12屆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及獎勵實施計畫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114年11月18日臺教資(一)字第1142703663A號諒達。

二、修訂說明如下：

(一)更正第11點第1款第3目之1之線上報名網址 (<https://reurl.cc/Vmjg15>)，並新增計畫網站網址 (<https://proj.moe.edu.tw/fineofge/Default.aspx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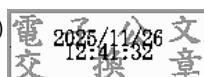
(二)附件封面格式之「應繳資料確認表」原第4點內容與第11點第1款第3目之5內容不一致，刪除之。

(三)調整第14點聯絡人之聯絡電話分機。

三、檢送更正後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臺北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王教授冠生(含附件)



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公文擬辦單

電子表單編號：11411F1011054

卷目次：
檔號：160099

總務處文書組 蕭莉君 (文書組設定)
(2025-11-26 13:47 ~ 2025-11-26 14:46)

文書組 何雨真 (文書組分文)
(2025-11-26 14:46 ~ 2025-11-26 16:19)

通識教育中心 翁若杰 (登記桌分文)
(2025-11-26 16:19 ~ 2025-11-27 08:33)

通識教育中心 翁若杰 擬
教育部來函，更正本部「第12屆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及獎勵實施計畫」，擬呈閱後轉知本次推薦教師陳金英副教授。
(2025-11-27 08:33 ~ 2025-11-27 08:34)

通識教育中心 蔡蕙如 如擬
(2025-11-27 08:34 ~ 2025-11-27 09:08)

通識教育中心 翁若杰 (承辦人結案)
(2025-11-27 09:08 ~ 2025-11-27 09:21)